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

根据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和本行公司章程要求，作为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，出具意见如下：

一、本行严格执行中国会计准则，本行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行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二、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根据中国审计准则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三、我们保证 2024 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

确认人员签名：

姓名	职务	签名	姓名	职务	签名
蒋伟军	执行董事、董事长	蒋伟军	李利民	职工监事	李利民
杨宗伟	执行董事、行长	杨宗伟	梅 隐	职工监事	梅 隐
商晓明	执行董事、副行长、	商晓明	沈建华	股东监事	沈建华
郑 悦	执行董事、副行长	郑悦	朱海明	股东监事	朱海明
杨卫东	非执行董事	杨卫东	沈 芳	股东监事	沈 芳
赵 诚	非执行董事	赵 诚	杨国江	外部监事	杨国江
毛凤荣	非执行董事	毛凤荣	朱丽敏	外部监事	朱丽敏
曹 洁	非执行董事	曹洁	邵婧彦	外部监事	邵婧彦
费爱华	独立董事	费爱华	杜陆敏	副行长	杜陆敏
颜 晔	独立董事	颜 晔	邵俊伟	董事会秘书	邵俊伟
贾维国	独立董事	贾维国	王 云	财务管理部 总经理	王 云
李 俊	独立董事	李 俊	陈 虹	风险合规部 总经理	陈 虹
唐吉平	独立董事	唐吉平	张莉珺	审计部 总经理	张莉珺
陆卫良	职工监事、监事长	陆卫良			